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科技"、"本公司"、"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本报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9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31万股,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发行价格为52.41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79,818.7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69,158.38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9年5月16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2683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36,319.68万元(其中:2019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38,391.16万元,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人民币5,078.03万元;2020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40,493.80万元;2021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31,917.79万元;2022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6,780.97万元;2023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2,213.68万元;2024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1,349.89万元,2025年半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94.35万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合计21,779.8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492.28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179,818.71
减:发行费用	10,660.3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9,158.38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31,241.64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5,078.0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1,779.82
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	17,500.00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25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453.6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367.77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净额余额	2,379.00
加:已过置换期的发行费用	113.29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492.2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相关条款,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合创新")、安徽鸿程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程光电")、北京鸿合爱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爱学")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实施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鸿合科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8800027336	–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已完结,账户已注销
鸿合创新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79350078801900000757	–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77070122000112177	956.37	用于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鸿合创新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77070122000112651	70.77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77070122000112233	–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完结,账户已注销
鸿合创新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77070122000112707	–	
鸿合科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899991010003127135	359.91	用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鸿合创新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8800093600	179.93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77070122000112386	–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已注销
鸿合创新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	755925470610618	–	
鸿程光电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长兴路支行	179757087601	–	鸿合交互显示产业基地首期项目已完结,账户已注销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3000532994	44.18	用于教室服务项目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3000597173	869.65	用于师训服务项目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3001696851	11.47	用于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合 计	--	--	2,492.28	--

注1:为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注2:上述账户余额不包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余额17,500.00万元人民币。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1-6月

编制单位: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9,158.3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319.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737.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6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否	88,650.00	88,650.00	0.00	75,895.61	85.61%	已结项	–3,750.95	否	否
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是	16,603.03	16,603.03	0.00	8,161.80	49.16%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771.37	5,771.37	0.00	5,547.49	96.12%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	13,633.98	13,633.98	64.96	7,433.52	54.5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	27,000.00	0.00	27,00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鸿合交互显示产业基地首期项目	是	11,000.00	11,000.00	0.00	8,031.38	73.01%	已结项	1,848.05	否	否
教室服务项目	是	4,630.00	4,630.00	29.39	3,214.48	69.43%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师训服务项目	是	1,870.00	1,870.00	0.00	1,035.40	55.37%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9,158.38	169,158.38	94.35	136,319.68	80.59%	—	–1,902.9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教室服务项目"和"师训服务项目"是基于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实际经营需要等因素确定的,前期虽然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受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竞争及公司发展战略调整等因素影响,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仍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因此,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有所延缓。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成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并从公司长远规划等角度考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对"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教室服务项目"和"师训服务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适当的调整,延长本次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至2025年12月31日。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鸿合交互显示产业基地首期项目本半年度未达预期效益,是由于国内市场环境竞争激烈,2025年半年度业绩压力有所增加,进而影响相应募投项目的生产效益不达预期。其他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此预计效益选项为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变更,拟先使用成本和风险更低的租赁方式实行本项目,即将原来计划的在北京购置写字楼实施募投项目变更为租赁与购置并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及实施方式的议案》。会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自购房产实施"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及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会议同意对"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将购置房产方式调整为租赁与购置房产并举的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为5,078.03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19]32320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8,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0年5月25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20,300.00万元,并已将其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3,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4月7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19,000.00万元,并已将其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12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11,800.00万元,并已将其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17,500.00万元,其中购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7天通知存款"1,000万、"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154号"3,000万元以及购买"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3012号"5,000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0天"7,100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存单"1,4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转出当日实际专户余额18,801.23万元,含2023年9月专户结息2.29万元)。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鸿合交互显示产业基地首期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6.40万元)3,217.5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转出当日实际专户余额2,978.59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进度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2)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992.28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已过置换期的发行费用),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492.28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为人民币17,5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交易目的:近年来,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外业务持续拓展,海外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由于海外业务占公司整体经营比重较大,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币业务时控制汇率风险的需要,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合理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确保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

2. 外汇衍生品业务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3. 交易期限:本次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4. 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货币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产品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或上述资产组合。

5. 交易对手: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6.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客户违约风险、操作风险及法律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1. 交易目的: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持续拓展,海外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由于海外业务占公司整体经营比重较大,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币业务时控制汇率风险的需要,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合理有效的外汇风险管理,确保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交易业务规模与公司实际业务规模相匹配,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

2. 外汇衍生品业务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3. 交易期限:本次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4. 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货币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产品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或上述资产组合。

5. 交易对手: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7. 授权: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发展需要,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此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 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及子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3. 履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 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6. 法律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或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控措施

在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时严格进行风险控制,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已制定《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以控制交易风险。

2. 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

3. 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将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 公司审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通过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实现外汇资产保值增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开展情况,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核算,对2025年半年度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448.0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即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192.11万元的11.03%。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占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一、应收账款	818.23	3.69%
二、其他应收款	-18.13	-0.08%
三、存货	1,663.25	7.49%
四、合同资产	-15.31	-0.07%
合计	2,448.04	11.03%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通常逾期超过30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448.04万元,计入公司2025年半年度损益,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5.75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975.75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4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鸿合科技	股票代码	0029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夏亮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院北辰时代大厦9层		
电话	010-62968869		
电子信箱	dongban@honghe-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0,192,786.59	1,573,047,559.08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689,012.08	149,426,751.70	-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181,873.57	132,559,345.10	-7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6,071,338.22	-207,530,002.28	-4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64	-7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63	-69.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4.28%	-2.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82,902,047.20	4,938,201,873.01	-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51,781,587.54	3,515,980,251.70	-7.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鸿达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32%	40,982,799	0	不适用	0
邢正	境内自然人	13.57%	32,110,693	0	不适用	0
王京	境内自然人	11.07%	26,202,731	19,652,048	不适用	0
张树江	境内自然人	10.06%	23,814,495	17,860,871	不适用	0
昊泽致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昊泽晨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9%	11,8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3%	7,874,018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2.10%	4,976,051	0	不适用	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1.65%	3,900,000	0	不适用	0
XING XIUQING	境外自然人	0.93%	2,209,462	1,657,096	不适用	0
福建康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1,21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XING XIUQING及其控制的鸿达成有限公司和邢正为一致行动人,XING XIUQING先生与邢正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昊泽致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昊泽晨曦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8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1,800,000股;股东钟格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000,00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9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900,000股;股东福建康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219,2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19,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全球教育信息化市场需求变动、行业竞争加剧,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坚持海外市场深耕与开拓并进,通过本地化运营与品牌升级策略,显著提升了全球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深化AI战略布局,相继推出并迭代多款教育领域AI应用产品,深度融入课堂教学、课后服务等核心教学场景,构建起高度智能化的教育生态体系。在此期间,管理层以技术革新为突破口,通过动态优化产品结构、实施精准成本管控等组合拳有效应对市场压力;在运营层面深化精细化改革,全面推行数字化运营体系,显著提升供应链响应速度与资源使用效率。尽管短期业绩承压,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经营质量,为中长期发展奠定了更坚实的运营基础。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0亿元,同比下降10.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5亿元,同比下降70.09%。

1. AI技术深度赋能,智慧教育生态全面升级

作为教育科技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优化智能教学产品与解决方案,推动教育数字化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课堂教学、校园健康、高校智能化等领域,推出多款创新产品,进一步夯实行业竞争力。硬件方面,公司推出新一代AI智慧屏,搭载15T超高算力平台,内置"鸿华引擎",实现AI大模型本地化部署,支持课堂行为分析、学生专注度监测等功能,为教师提供精准教学优化建议。软件方面,全新推出的Lesson+备授课软件依托教育垂直大模型,为教师提供精准化、个性化的教学资源与工具支持,覆盖备课、授课、互动、评价等多种应用场景;鸿合智π面向高校场景,打通"教、学、管、评"全环节,支持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推动高校教育智能化升级。2025年4月,公司发布健康战略,通过"身体、心理、环境、互动"四大维度构建智慧教育体系,并基于AI技术对学生的坐姿习惯、身体状况、情绪波动等数据进行智能分析,同步监测教室空气质量与师生互动模式,为教学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其中公司推出的鸿合智瞳校园安全综合解决方案,结合情绪感知、危险行为分析等技术,构建多维度学生成长分析平台;AI智慧操场通过无感化数据采集与实时动作分析,重塑体育教学模式,助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2. 全球化布局深化,创新驱动品牌成长

海外事业本部持续强化本地化运营优势,依托领先的软硬件产品矩阵和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持续深化美国、欧洲等市场,积极开拓新兴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收入达7.63亿元,其中在美国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在欧洲、亚太等市场取得了预期的进展,同时通过在中东、拉美及非洲等市场的战略布局,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全球渠道网络与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Newline品牌的国际影响力。

硬件创新方面,Newline持续拓展产品线,推出多场景LED显示解决方案,支持室内外多样化应用需求;发布首款谷歌认证的Newline Chromebox OPS,搭载ChromeOS系统,为海外用户提供更贴合本地习惯的智能交互体验。软件方面,公司推出自研Newline App Store,集成生产力工具、教育应用及娱乐软件,实现设备功能灵活扩展;Newline Signage Pro二期版本强化数字内容管理能力,优化多级权限与智能轮播功能,提升商业显示场景运营效率;全新发布的Newline Engage 4.0白板软件通过AI辅助工具和跨设备协同功能,多链路的优化提升了协作效率,进一步巩固在教育互动领域的领先地位。通过"硬件+软件+生态"的协同创新,公司持续为全球用户提供高效、智能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推动海外业务高质量发展。

3. 教育服务多元拓展,标准化模式持续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教育服务业务实现全方位突破,"小优成长书房"项目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通过构建的标准化全流程运营体系和多元化营销网络,全国加盟店规模已达130余家,北京、安徽、湖北、山东、河北、河南、浙江等22个省市共84家加盟书房已正式开业。其中部分区域加盟店凭借卓越的服务品质与创新模式,获得地方政府的高度认可与政策支持,逐步成长为具有示范效应的区域教育标杆。

基于"小优成长书房"的成功经验,公司创新推出"小优AI托管"项目,以AI技术为核心,打造"智能批改+精准学习+精品托管"新模式,专为6-15岁中小学生提供校外托管服务。该项目不仅有效解决民办教育机构空置教室的利用率问题,更填补了市场对高质量托管服务的需求。

在体育教育服务领域,公司持续深化技术创新,推出中考体育一体化数字平台2.0。该平台深度融合物联网、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基于采用高精度AI传感器的智能考务终端,大幅提升考试组织效率和数据准确性;打造极轻部署的标准化考试环境,实现考试数据实时采集、身份精准核验、全程视频存证等功能,为学校和教育部门提供高效、公正的体育测评解决方案。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在北辰时代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孙晓蔷女士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四部分:4.1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文件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在2025年上半年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近年来,公司海外业务持续拓展,海外经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由于海外业务占公司整体经营比重较大,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币业务时控制汇率风险的需要,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发展需要,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此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送出,并于2025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在北辰时代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龙旭东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合法、合规。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5-034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预计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求,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4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上述事项已经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5年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3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保证书》,为浙江集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乘网络")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在授信存续期(2025年7月25日至2026年7月24日)内签订的《授信协议》及相关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上述担保在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浙江集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28908F07

2、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秋湖村凤凰创新园

3、法定代表人:吴琼瑛

4、注册资本:3,333.33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成立时间:2016年12月16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特种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润滑油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东构成:三力士持有集乘网络100%股权。

9、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98,099.78	25,220,972.43
负债总额	54,558,656.15	44,753,489.02
净资产	-19,260,556.37	-19,532,516.59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年度(经审计)	2025年1月-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810,115.51	9,243,639.15
营业利润	832,325.13	-350,516.69
净利润	783,118.25	-271,960.22

10、集乘网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浙江集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保证人: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4、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5、保证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期间: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19,2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7%。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浙江集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2、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保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